

五、主要标的信息（备用）

序号	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时间	服务标准
1	许昌市生态环境局许昌市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（排放检测）项目	对全市辖区施工工地、工矿企业、铁路货场、物流园区等使用的非道路移动机械进行监督抽测（排放检测）。	1、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和GB36886-2018《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》对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烟度进行检测，并出具盖有CMA印章的检测报告，并将检测数据（包括过程、结果、视频、报告等）完整有效上传河南省非道路移动机械监控平台。 2、列入河	魏都区、建安区、开发区、示范区、东城区检测非道路移动机械不得少于1300台（次）。2025年6月1日以后开始，2025年12月15日前完成640台，剩余660台2026年完成。	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，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，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实质性验收。验收时，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、服务、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。验收结束后，出具验收书，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，由验收

			南省生态环境 厅暂停采信非 道路移动机械 第三方排放检 测机构数据名 单的检测机 构，未恢复采 信数据的，不 得参加本项目 的投标。（投 标人须提供承 诺函，否则为 无效投标。）		双 方 共 同 签 署。
2					
...					

说明：

1、按照《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采购公告和公示信息格式规范（2020年版）〉》（财办库〔2020〕50号）要求，中标公告须包含主要标的信息。如投标人未提供该表造成中标后无法发布中标公告的，投标人承担相关责任。

2、此表不涉及评标委员会评审内容。

投标人（并加盖公章）：国测数字科技(河南)有限公司